

(四十二) 本院紀委員國棟，針對「大安溪河堤嚴重沖刷」之問題，由於大安溪河流改道工程，造成河道彎曲，且使水道緊鄰河堤，若經長久嚴重沖刷南側河堤，恐有潰堤之虞，將衍生重大災害，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位於大安溪橋下以西路段，目前由於河流改道，河道彎曲，且有多處水道直沖緊鄰堤防，長久沖刷恐危及大安溪河堤；公路總局因縮縫工程將廢水泥渣等就近傾倒在河床，此舉造成阻礙水流，更破壞生態環境；又若汛期來臨，恐造成河道阻塞，有危害居民之生命安全。
- 二、建請相關單位汛期前加強疏濬，重新調整河道位置及全面檢視河堤結構安全，亦應負起防範工作，並且整理河道，清除橋下之廢棄物及水泥塊，以確保大安溪沿岸居民之生命財產安全，避免造成嚴重之危害。

(四十三) 本院紀委員國棟，針對「鐵改局施工造成車禍頻繁，潭子區爭取道路拓寬」，潭子區潭子街三段平交道在鐵路高架化後，一年來發生 65 起車禍，該路段儼然成了殺人道路，相當危險，包括潭秀里、潭北里的居民都深受其害，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鐵路局去年在潭子區進行鐵路高架化工程時，拆除舊的軌道，在鐵路西側施作臨時軌道，但臨時軌道位於潭子街三段及仁愛路 Y 字型路口交會處，因為工程的關係，原本車輛可以順著車道行駛，現在道路口卻必須轉彎，該路口有 35 公尺寬，車輛過去要七秒鐘，當地車流量又大，車子常塞在平交道上，形成交通瓶頸，造成意外頻傳，一年來就有 65 件車禍事故。
- 二、地方居民要求在平交道東側增設車道，只要五公尺就能直行，而不需要在路口轉彎，但反映多次，鐵改局都不願接受，鐵改局回覆：在安全第一的考量下，不適合在增加平交道內的縱深和路幅。但以目前的設計一年內就造成 65 起交通事件，明顯不是最安全設計。特建請鐵改局盡速改善，若增設車道真的不可行，是否還有其他解決方案，請跟交通部和當地政府協調並規劃有效解決之方案。

(四十四) 本院紀委員國棟，針對「烏日區精忠橋自來水管破裂」一案，烏日區精忠橋旁直徑九百釐米的自來水大幹管破裂，造成

當地至少 5,000 戶民眾生活不便，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烏日區精忠橋改建施工，重機具頻繁進出，經調查很可能是管線老舊加上重機具擠壓路面地基導致管線破裂，雖然已經暫時恢復供水但已經造成上千戶居民生活上的不便。
- 二、同樣的工程在造成水管破裂後不到一個禮拜又傳出挖斷電話纜線的意外，激起民怨，可見當初得協調規劃或工程管理有嚴重瑕疵，倘今日挖破的是瓦斯管線，甚至可能影響民眾的生命安全。
- 三、針對相關工程引起的施工意外，特建請公路總局盡快針對此案進行檢討，為何在施工前沒做好協調，又在管理上出了甚麼問題何以出此紕漏，並協助當地民眾解決管線斷裂後續問題。

(四十五) 本院紀委員國棟，針對「台中烏日區柳川舊河道雜草叢生、汙泥淤積卻沒人管理」，在新河道完工後舊河道至今仍未釐清由誰管轄，造成河道內雜草密布、汙泥淤積，阻礙排水功能，倘遇大雨很可能引發水患造成危害，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第三河川局為解決柳川水患，在烏日光德路旁新闢河道，造成柳川舊河道在前德橋附近被分成上、下游兩段，而舊河道目前仍肩負前竹里、烏日工業城和南區樹義里排水功能。但由於管轄權責不清，不管是第三河川局還是市府水利局都沒有負起管理的責任，並互相指稱是對方的責任，導致舊柳川河河道內雜草、汙泥滿佈，若遇大雨很可能因排水不良引發水災，造成當地居民很大的困擾，為避免危險民眾只好自發清理。
- 二、建請第三河川局及相關單位應本於權責，避免雨季時無法發揮功效，並防患勝於未然，相關單位應盡速釐清權責後，僱工清除河道內雜草及淤泥以疏通水道，並做出良好規劃避免大雨造成當地水患的危險。

(四十六) 本院紀委員國棟，針對「為保衛文化資產，應盡速擬法獎懲文資所有者」一事，為避免文化資產每在開發案中遭到破壞，應積極修法增加私有文化資產古蹟化，並提供更多養復補助，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